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
承辦人：邱韻潔
電話：02-77365134
傳真：02-23567908

受文者：中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青字第1120000138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宣傳圖檔、宣傳文字檔 (A09000000E_1122103030_doc1_Attach1.jpg、
A09000000E_1122103030_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部暑假旅宿業職場體驗獎勵方案，請協助加強宣傳
並鼓勵學生(含僑外生)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112年6月2日臺教授青字第1120000113號函諒達。
- 二、為配合疫後擴大旅宿服務徵才計畫，本部青年發展署提供獎勵金鼓勵大專校院本國學生及僑外生，運用暑假至旅宿業進行職場體驗，藉由熟悉旅宿業各項服務工作與技巧，累積實務經驗，儲備未來產業人才。
- 三、旨揭方案內容，簡述如下：

- (一)獎勵對象及期間：111學年度大專校院本國學生及僑外生，於職場體驗網(<https://rich.yda.gov.tw/>)投遞履歷並媒合成功，於112年6月15日至112年9月15日至旅宿業職場體驗1個月以上者。
- (二)獎勵條件：除業者提供薪資外，職場體驗時數每月達80/160小時者，獎勵每人每月新臺幣(以下同)3,000元/6,000元；職場體驗地點位於偏遠(特定)地區者，每

中原大學



1129008835 112/06/1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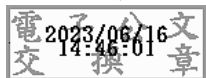
月額外給予3,000元。

(三)申請方式：請至「職場體驗網－暑期旅宿業職場體驗」
專區進行線上申請。

四、檢附暑期旅宿業職場體驗新版宣傳圖文檔各1式，請協助於
貴校及各院系所網站宣傳，並發送訊息鼓勵學生踴躍參
與。

正本：全國大專校院（不含軍警校及空大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